

江少宾
著

AI ZHE NI DE KU NAN

爱着你的苦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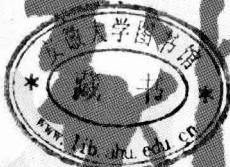
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

散集
文木

江少宾著

AI ZHE NI DE KU NAN

爱着你的
苦涩



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爱着你的苦难/江少宾著. —合肥：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2011.12

ISBN 978 - 7 - 5650 - 0540 - 4

I. ①爱… II. ①江… III.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264664 号

爱着你的苦难

江少宾 著

责任编辑 疏利民

出版	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	版次	2011 年 12 月第 1 版
地址	合肥市屯溪路 193 号	印次	2012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邮编	230009	开本	710 毫米×1010 毫米 1/16
电话	总编室：0551—2903038 发行部：0551—2903198	印张	17.5
网址	www.hfutpress.com.cn	字数	175 千字
E-mail	hfutpress@163.com	印刷	安徽江淮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	全国新华书店

ISBN 978 - 7 - 5650 - 0540 - 4

定价：28.00 元

如果有影响阅读的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出版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自序

惑之书

这是我的第二本个人散文集，离第一本散文集的出版，时间已经过去了三年。这个支离破碎的三年，我写得很少，时间被大块瓦解是一个客观原因，更重要的原因可能还在于，在跨过发表和出版这两道门槛之后，我零散的写作时间，已越来越不愿意简单地重复自己。我深信，真正的写作是一个人的寂寞的事业，是一场文学圣徒的马拉松。在时间的长河里，我一直在等待一个契机，这个可遇而不可求的契机，是文字的必然的命运。

古人说：四十而不惑。其实，即便是已经知道了“天命”，一个写作者，他依旧应该是“惑”的。然而这并不是什么坏事，因为有了“惑”，他才能更深入地探寻纷繁的人生，他才能更透彻地洞察或然的命运。在我忽然有了一些所谓的名声之后，一些散文写作者经常向我“讨教”散文写作的技法和心得，这让我非常为难，因为我并没有什么值得炫耀的技法，也没有什么可以兜售的心得，我只得老老实实地告诉他们：文无定法，散文尤甚。好散文不是写出来的，是活出来的。这

话当然不能使他们满意，对于散文写作来说，什么才是“活”呢？在我看来，散文所需要的生活，要活中有惑。李敬泽先生曾说过一句话，大意是：日常生活进入散文写作，是 21 世纪以来散文最大的收获。进入散文的日常生活其实已经不是普遍意义上的日常了，它是象征，也是隐喻，有着博大的能指和所指，也就是“惑”。没有“惑”的日常生活，其实是没有多少意义的，只是一地零乱的鸡毛。

这段话有些倚老卖老，可能会引起一些异议。这是一个全民娱乐的时代，没有认知和选择的日常生活，其实更容易吸引大众的眼球，更能满足一部分人的猎奇心和窥私欲。但在我看来，散文之所以要有惑，就在于散文是一种有意义的文体，它可能无关道统，但关乎世道和人心，关乎写作者对日常生活的态度，对人与人、人与世界的关系的认识。当然，现如今的散文里大多都缺少着这些，正因为少，才有坚持和坚守的必要。

因此，这是一本惑之书，是一个散文写作者对日常生活的探寻、对世道人心的追问以及对亲情的体察和认知。部分篇章已经收进了我的第一本书里，这次编撰之所以依旧收了进来，不是因为它们写得格外出色，而是因为它们也是惑的，这些因惑而生的篇章，承载了我的一段心路和人生。我珍视生命中所有的疑惑，并尽可能忠实地诉诸散文，如果读者诸君也能从中获得些共鸣，这是江少宾最大的光荣。

感谢一直关爱我的亲人，他们对我有着深长的期许，使我多年未敢懈怠；感谢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在这个文学散

· 爱着你的苦难 ·

文已经式微的年代，他们仍愿意冒险出版一部非名家的散文作品；感谢责任编辑疏利民先生，他为这本书的出版，付出了大量的极具建设性的劳动；最后感谢所有的读者，希望能听到一些真诚的批评。

是为序。

江少宾

2011年秋于合肥

目

录

自序 惑之书 001

第一辑 爱着你的苦难

晚色 003

两个人的战争 013

爱着你的苦难 020

打开的疼痛 029

乡村的肾,母亲的肾 ... 037

今宵别梦寒 046

阴面 053

在温暖的走廊里相互

 对抗 061

从今徒有羔羊念 070

第二辑 一眼望不到尽头

荒凉的旅途 083

怀念李忆 091

尖叫的钢铁 098

档案 105

时间段落 114

孤旅 127

临泉路上的日常	
生活	134
安魂曲	140
一眼望不到尽头	147
 第三辑 我的幸福是一种罪过	
隐匿的村庄	159
声声慢	164
倦鸟	170
消失	174
烟花	184
河蚌之痛	192
回首就是遗迹	200
碑	211
乡村爱情	221
破罡街	228
近乡情更怯	242
我的幸福是一种 罪过	250
 附录	
散文的自由、真诚与担当 ——江少宾访谈	264



第一辑

爱着你的苦难

那个生离死别的时刻，我觉得自己成了一个孤儿，被母亲无情地遗弃了。她终于去了没有病痛的天国，却把我留在这个寒凉的世界里。母亲只有一个。没有母亲的世界注定是不完整的，它残缺得过于冷酷，我置身其间，像一颗悬浮的沙粒……

——《从今徒有羔羊念》

晚 色

—

外公喜欢晒太阳。这在我们家族，是一件人所共知的事情。外公对阳光的迷恋程度，怎么形容都不算过分。有阳光的日子，外公总要夹着小马扎，在阳光下舒舒服服地坐着，似睡非睡，似醒非醒。即便是盛夏燠热的正午，外公也会坐在门槛里，看着白花花的毒太阳，慢慢地移过门前的空地。发展到后来，外公对阳光的迷恋近乎是走火入魔了，有月亮的晚上，外公忽然就坐了起来，用脚踢踢外婆说，“你咋不喊我呀，你看看啊，太阳都起床了呢。”外婆为此时常和外公吵架，外婆一和外公吵架就必然会骂这句话：“你个老不死的！”

外婆简直是个“神算子”。外公一过完七十大寿，的确就开始老而不死了。他三天两头的生病，先是胃不舒服，泛酸水，治好了，又患了冠心病。冠心病还没断根呢，又查出左侧外囊脑血栓和骨质增生……大半年地折腾下来，

外公把人能生的病都生了一遍，以至于医院里几乎所有的大夫与护士都和外公成了熟人；以至于再有个小病小痛的，外公自己都能说出具体的病因，甚至知道该吃药还是该打针。“久病成良医”这句大俗话真是不无道理，也就是从这时候开始，外公拒绝去医院里就医，而是让大家按他的吩咐去买某种药，或者是在外婆和舅舅们惊骇的目光里，自己给自己打针。外公自己开的“方子”居然还真有些效果，左邻右舍有个什么头痛脑热的，甚至也问诊于外公。或许是“瞎猫碰上了死老鼠”，有几次，外公还真看出了他们身体内部潜伏着的疾病。消息传到医院的时候，医生们都大眼瞪小眼的，伤自尊啊，他们难以置信。

渐渐地到了后来，十里八乡的老百姓，都来请外公为他们看病。因为外公只开方子不收费用，结果一传十十传百，外公几乎成了我们县的名人。许多人都不知道谁是他们的县长，但都叫得出得外公的大名。

成了“名人”之后的外公依然喜欢晒太阳，依然喜欢坐在阳光下面，半睡半醒。外公对阳光的迷恋随着他的大名一起不胫而走，结果，一九九五年的那个冬天，半个城关镇里，都坐着晒太阳的人。

他们当然都是浅尝辄止，毕竟，与无所事事的外公相比，他们都还有需要打理的事情。外公刚刚开始无所事事的时候，我的小外婆——我的亲外婆很早就过世了，准确点说，她是外公续弦的小老婆。她比我的母亲只大两岁，比我的外公小了整整两轮——还是一个风韵犹存的女人。这种极不协调的家庭组合，只有一方率先步入晚年，才显

示出令人黯然的灰色背景。“老而不死”的外公当然早已力不从心，而我的小外婆，她的精力已经蓄积得过于旺盛，她必须时不时地找人吵一架，才可以消解她的愤懑。外公，这个“老而不死”的男人（愿外公在天堂安息），当然是她首选的宣泄对象，她莫名其妙地争吵与谩骂，不需要任何导火索，像一种无法破解的病症，毫无规律地折磨着外公。

每到这个时候，外公就坐在太阳底下，任外婆骂得唾沫横飞，任外婆踩得尘烟四起，也不回应一声。阳光下面的外公仿佛入定的老僧，面容慈祥，表情平静。外婆一个人骂得毫无意思，渐渐地，只好坐回到门里，一面暗暗地垂泪，一面默默地看着阳光下的外公。

外婆的皮肤不能久曝于阳光，久了，就像块蜷曲的旧红旗，连眼角的皱褶都是红的，能吓死人。

退休之前，外公是个普普通通的建筑设计师，最著名的设计作品，是自己居住的两室一厅。外公真是入错行了，最合适他的职业，其实应该是政工。如果外公入了这一行，一定能混个一官半职的，这一点毫无疑问。

—

外公对阳光变本加厉的迷恋，使他的晚年几乎一直处于半封闭的状态，外婆和舅舅，也渐渐失去了陪护他的耐心。天只要一亮起来，太阳只要一升起来，外公就坐在阳光下面，俨然成了局外人。除了一日三餐，外公的所想所需，再也无人过问。虽然邻居们因为担心外公的身体，在

背后议论过舅舅们的不孝和外婆的无情，但事实上，外公自己却从来就没有指责过谁，仿佛，这正是他想要的，他也乐得这样非常的清净。

一九九六年初，乐得清净的外公忽然开始自言自语，他反复嘟囔着同样的两句话：“你轻一点哎；你慢一点哎……”外婆四下里赶着看，舅舅们也四下里赶着看，但周围几百米，压根就没有一个人影。一大家人这时候终于唬住了，筛糠一样的外婆开始泪流不止，“你个老不死的，你做么事哉？你别吓唬我哉！”外公不满地扫了一眼外婆，“你轻一点哎，你慢一点哎。看呢，这是日头的步子，算了，说了你也不懂。你个猪脑子！……”

“日头？还步子？”外婆终于破涕为笑，“你个老不死的，你非要把我给气死！”

只有我的大舅，对外公的自言自语产生了一丝短暂的兴趣。他按照外公的指点，在地面上搜寻起“日头的步子”。大舅迈出的每一步都极其小心翼翼，但即便如此，外公还是对大舅发起了脾气，仿佛，大舅是踩痛了日头，或者，是惊扰了日头的步子。大舅的搜寻自然一无所获，但外公一口咬定，日头的步子一会像猫，软绵绵懒洋洋的；一会又像只鸭子，走一步摇一摇；一会又像个跛子，步子是跳跃着的；一会又像只老鼠，悄无声息跟做贼似的……

大舅把这些话转述给外婆的时候，声音一直在微微地颤抖，而我的小外婆，眼光很快就直了，整个人很快就瘫倒在地。“你老子疯了，儿子也……”

“疯了？不会的！”大舅肯定地说，“疯肯定没疯，至多

是有一点点神经。”

“那还不就是疯了！”外婆哭得呼天抢地，“我的命怎么比黄连还苦啊——”外婆哭得上气接不住下气。

“疯了”的外公从此像染上了瘟疫，被外婆从卧室赶进了逼仄的储藏室里。昏暗的储藏室大约只在五六个平方米，一张折叠床放进去之后，再没有转身的空间和腾挪的余地。外公也从此失去了与外婆共进一日三餐的机会，像是只豢养的不再被人喜欢的宠物，被圈禁在储藏室里。

外婆的做法得到了舅舅们的一致响应。外婆的指示刚一出口，舅舅们就动手搬起了属于外公的东西——仿佛，他们一直在等着外婆发出这样的指示。

只有我的母亲对外婆的做法提出过质疑，母亲甚至表示，愿意把外公接到我们家，和我们住在一起。但母亲实在势单力薄，小外婆和外公生了五个舅舅，在这样一个家庭组合里，外婆和舅舅们占据了绝对的优势，母亲的话几乎是多余的。

无法再晒太阳的外公，想来是过了一段身心都很不适的日子。偶尔探头看他，总是大睁着一双浑浊的眼睛，久久不见转一转，像是沉浸于旧年的回忆。大约人一老，真的只能靠回忆过活，靠回忆支撑自己的生命。外公就在绵长的回忆里活得冲淡而平和，没有对任何人发过一次脾气。甚至连外婆偶尔的一次“施舍”（她问过一次外公的身体）和一次短暂的“放风”（她允许外公上了一次桌子），外公还流露出格外感恩的意思。但不久之后，外公又听见了“日头的步子”，那其实并不是日头，而是一口自鸣钟。

那口黑色的自鸣钟原本是挂在客厅里的，“放风”的外公居然躲过了外婆的视线，将自鸣钟搞到了自己的手里，而且，长时间不为人注意。自鸣钟的外形，像一个篆体的“家”字，除了两根一长一短的时针和分针，整点的时候，机芯里还会跳出一只报时的“猫头鹰”。那只黑色的“猫头鹰”和外公一样，已经老得很了，但它一点也不玩忽职守，叫得还算准时，鸡啄米似的，格外卖力气。

那时候，因为外公的足不出户和外婆的安静，家里几乎也已经安静了下来，像一塘黑色的死水，沉寂得令人窒息。但外公的叫声很快就撕裂了这种表面上的假象，再次将一塘死水搅得风生水起。那个初春的凌晨，半个城关镇的人都听见了外公嘶哑的叫声。闻声而起的外婆发现，储藏室里意外地亮着灯，外公正目不转睛地盯着自鸣钟，反复地冲着“猫头鹰”喊：“快来看看啦，它怎么不叫了啊？”

外婆的惊讶无与伦比。她差点就被外公给吓死了，但，我的小外婆，终于坚强地挺了过来，并且更为坚强地继续活了下去。在经历了这样一件起死回生的事情之后，人们完全有理由相信：她起码可以活到一百岁，至少比外公更为老而不死。事实上，她老人家的确如此。

我的小外婆其实是怕死的。刚被外公诱骗进门的时候，她先后“死”过三到四次。每一次到最后，她都自己活了过来，一副如梦方醒的样子。外公对小外婆虽然百依百顺，但毕竟她是一朵鲜花，而自己是一堆牛粪。我的亲外婆过世后，外公看中了小外婆，但他们之间的年龄实在太过悬殊，要是外公亲自上门相亲，就算小外婆缺少父爱，估计

也很难行得通。后来外公就央人以他的名义上门“串相”，结果竟然蒙混过关，年轻貌美的小外婆，不久就成了新嫁娘。受骗上当的小外婆当然不肯轻易罢休，然而既过了门，就不可能再回去了，如果不愿意过活，那么，她剩下的路，确实也只有去死了。

那个串相的男人，是我年轻而幽默的父亲。我的小外婆对父亲的憎恶，许多年之后，终于悉数回报给了外公，终于隐秘地折磨起了我的母亲。

小外婆为何没有奔赴真正的死亡，除了她自己，估计没人能说得清。也许，她已于冥冥间提前得知，终究会有一天，她会让这个欺骗了她的老男人也感受到，什么叫生不如死。

然而这一回，小外婆并没有夺走外公的自鸣钟，相反，她还含着眼泪嘱咐大舅，把自鸣钟拿到街上彻底地整修一次，甚至还叮嘱说，多准备几块电池。许多年之后写作此文，我已经不愿意揣测，更不愿意虚构小外婆当时的复杂心理，我情愿相信，“大难不死”的小外婆是因为终于意识到，自己也正在慢慢地老去。所有的仇恨，都泯灭在了时光深处，都消逝于那一次“起死回生”。

于是，我们便经常听见外公这样的喊声：“看啦，时间跑得比兔子还快。”这是在说自鸣钟上的分针；“哎啊，时间叫得真让我担心！”这是在说那只报时的“猫头鹰”……

在事情终于明朗化尤其是在得到外婆的默许以后，外公时刻都把自鸣钟抱在怀里，即便是小睡，自鸣钟偶然脱了手，外公也会于猛然间本能地惊起，直到把自鸣钟重新